

项目代码：2310-440117-04-01-959808

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从发改投批〔2025〕5号

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从化区 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

你单位来文《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关于申请审批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从水建〔2025〕9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从化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水务联审决策委员会2025年第1次联审决策会议的纪要》（从水建会纪〔2025〕1号），原则同意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位于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南方村（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场内），小海河南侧。本工程建设

规模为7.5万立方米/天，建设模式采用地上式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采用细格栅+旋流沉砂池+A/A/O生化池+二沉池+深度处理+紫外消毒工艺；污泥处理推荐采用机械脱水+热干化工艺。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39341.5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0773.3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764.43万元，基本预备费2803.82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区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你单位组织实施建设。

五、项目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请严格履行项目建设主体责任，按照资金落实情况推进项目建设，坚决防止出现“半拉子”工程。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从化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重要设备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